

证券代码：002139

证券简称：拓邦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074

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2年8月18日下午5:30以现场、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8月16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惠娟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表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再次变更实施地点、实施方式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、实施方式的事项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及发展需要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、投资收益造成实质性的影响，也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、实施方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再次变更实施地点、实施方式的公告》详见2022年8月20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监事会核查后认为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魏寅、李新威等 66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，监事会对以上人员的离职流程进行了核查，同意公司根据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中的相关规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受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129.10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符合公司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详见 2022 年 8 月 20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20 日